

证券代码:300177 证券简称:中海达 公告编号:2017-111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2月01日以邮件、电话的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2、本次会议于2017年12月13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名。

4、本次会议由董事欧阳业恒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议案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广州中海达天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达天恒”）为控股子公司西安灵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境科技”）提供银行委托贷款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期限为1年（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且签订的银行委托贷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

委托贷款年利率为 6%。后续海达天恒和灵境科技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与银行机构具体签订委托贷款合同。

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及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所发表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议案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员工期权激励计划框架方案的议案》**

为增强控股子公司江苏中海达海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洋公司”）核心经营管理团队及骨干员工的归属感、使命感和积极性，并将股东、海洋公司和员工个人的利益有效结合，促进海洋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海洋公司内部实施员工期权激励计划框架方案。海洋公司管理层后期将根据海洋公司股东会决议办理本次员工期权激励计划具体相关事宜。

《关于控股子公司员工期权激励计划框架方案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13 日